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28號11樓

電話：(02)2713-0232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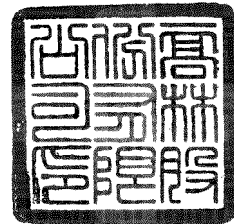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8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8~59		二九
(八) 質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9~61		三十、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2、65~70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2、65~70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5~71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63、72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63~64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高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陳雅子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高林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林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林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林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高林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減損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及附註十「存貨」。

存貨係一金額重大之資產負債表項目，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年底餘額為新台幣 1,221,850 仟元，約佔合併總資產之 25%。

存貨風險主要在於其淨變現價值之評價，因涉及高林集團對呆滯及過時存貨的判斷，據以提列存貨跌價損失。集團會計政策是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高林集團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取得集團自行評估之資料，並自期末存貨選樣，抽查期末銷售價格之正確性，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2. 藉由比較存貨淨變現價值與實際銷售價格之情形，驗證該集團存貨評價政策是否適當；
3. 藉由瞭解集團實體存貨之管理及評價、定期報廢等作業程序，另參與觀察年底存貨盤點並評估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之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林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林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林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林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高林集團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高林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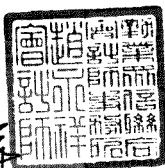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林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永祥



會計師 鄭 欽 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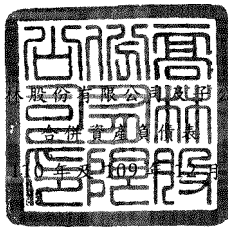
鄭欽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高林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55,332	21	\$ 1,228,814	2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86,830	2	87,296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57,993	1	128,769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二)	960,843	20	642,746	14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221,850	25	838,690	19
1419	預付款項	87,601	2	41,64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7,222	-	9,98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477,671	71	2,977,937	6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4,344	1	24,56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994,249	20	1,046,785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42,229	1	43,57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199,955	4	202,449	5
1805	商譽(附註四)	23,026	1	23,026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105	-	8,3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87,821	2	95,50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8,623	-	2,27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05,352	29	1,446,557	33
1XXX	資 產 總 計	\$ 4,883,023	100	\$ 4,424,49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 238,401	5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及十八)	-	-	1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十八)	504,231	10	365,11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九)	148,525	3	116,35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6,80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1,059	-	70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	-	100,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九及二二)	48,613	1	35,92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47,636	19	618,118	14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1,887	-	2,17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59,377	5	232,009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26,097	1	31,55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535	-	53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87,896	6	266,281	6
2XXX	負債總計	1,235,532	25	884,399	20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36,081	38	1,836,081	41
3200	資本公積	199,595	4	199,595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7,716	15	717,716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9,294	4	204,006	5
3350	未分配盈餘	920,916	19	781,990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37,926	38	1,703,712	39
3400	其他權益	(202,052)	(4)	(199,293)	(5)
3500	庫藏股票	(24,059)	(1)	-	-
3XXX	權益總計	3,647,491	75	3,540,095	8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4,883,023	100	\$ 4,424,49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陳雅子



經理人：林聖智



會計主管：林增鑫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2,946,998	100	\$ 1,609,928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及二三）	<u>2,416,015</u>	<u>82</u>	<u>1,409,043</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u>530,983</u>	<u>18</u>	<u>200,885</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38,861	5	98,532	6
6200	管理費用	150,376	5	116,41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786	2	45,67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17,919)</u>	<u>(1)</u>	<u>20,26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15,104</u>	<u>11</u>	<u>280,881</u>	<u>17</u>
6900	營業淨利（損）	<u>215,879</u>	<u>7</u>	<u>(79,996)</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22,433	1	22,541	1
7010	其他收入	33,691	1	44,92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6,945)</u>	<u>(1)</u>	<u>(55,250)</u>	<u>(3)</u>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九）	<u>(2,079)</u>	<u>-</u>	<u>(69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7,100</u>	<u>1</u>	<u>11,521</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242,979	8	(68,475)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71,524)</u>	<u>(2)</u>	<u>13,386</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171,455</u>	<u>6</u>	<u>(55,089)</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二十)	(\$ 650)	-	\$ 2,7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一)	9,777	-	(16,42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及二四)	(1,825)	-	2,73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合 計	7,302	-	(10,946)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二 一)	(13,225)	-	22,31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四)	2,645	-	(4,4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之 項目合計	(10,580)	-	17,854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3,278)	-	6,90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68,177	6	(\$ 48,181)	(3)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0.94		(\$ 0.30)	
9850	稀 釋	\$ 0.94		(\$ 0.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陳雅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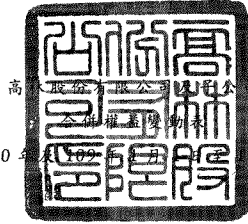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聖智



會計主管：林增鑫





高 鐵 有 限 公 司
 高 鐵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一)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一)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一)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附 註 二 一)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四 及 二 一)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85,008	\$ 1,850,081	\$ 200,248	\$ 714,744	\$ 188,788	\$ 891,912	(\$ 180,483)	(\$ 23,523)	\$ -	\$ 3,641,767
B1	108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2,972	-	(2,972)	-	-	-	-
B3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15,218	(15,218)	-	-	-	-
B5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每 股 0.2 元	-	-	-	-	-	(37,002)	-	-	-	(37,002)
D1	109 年 度 淨 損	-	-	-	-	-	(55,089)	-	-	-	(55,089)
D3	109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2,195	17,854	(13,141)	-	6,908
D5	109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52,894)	17,854	(13,141)	-	(48,181)
L1	庫 藏 股 票 買 回	-	-	-	-	-	-	-	-	(16,489)	(16,489)
L3	庫 藏 股 票 註 銷	(1,400)	(14,000)	(653)	-	-	(1,836)	-	-	16,489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83,608	1,836,081	199,595	717,716	204,006	781,990	(162,629)	(36,664)	-	3,540,095
B5	109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每 股 0.2 元	-	-	-	-	-	(36,722)	-	-	-	(36,722)
B17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	-	(4,712)	4,712	-	-	-	-
D1	110 年 度 淨 利	-	-	-	-	-	171,455	-	-	-	171,455
D3	110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519)	(10,580)	7,821	-	(3,278)
D5	110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170,936	(10,580)	7,821	-	168,177
L1	庫 藏 股 票 買 回	-	-	-	-	-	-	-	-	(24,059)	(24,059)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83,608	\$ 1,836,081	\$ 199,595	\$ 717,716	\$ 199,294	\$ 920,916	(\$ 173,209)	(\$ 28,843)	(\$ 24,059)	\$ 3,647,491

後 附 之 附 註 係 本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之 一 部 分。

董 事 長：林 陳 雅 子



經 理 人：林 聖 智



會 計 主 管：林 增 鑫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242,979	(\$ 68,47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6,849	67,478
A20200	攤銷費用	7,398	7,27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7,919)	20,262
A20900	財務成本	2,079	696
A21200	利息收入	(22,433)	(22,541)
A21300	股利收入	(871)	(1,17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89)	(1,10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回升利益）	(13,160)	31,842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5,139	12,31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0,129	(57,428)
A31150	應收帳款	(308,647)	112,15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09
A31200	存 貨	(385,492)	(50,088)
A31230	預付款項	(45,813)	(7,3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4	388
A32130	應付票據	(17)	(36,505)
A32150	應付帳款	140,671	196,8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621	(9,4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686	15,98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112)	(2,5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22,118)	208,72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365	25,6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40)	(7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6,639)	(7,5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8,432)	226,0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7,918)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987	215,01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31)	(8,80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91	1,94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27)	(35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607)	(3,90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531)	(4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71	1,17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865)</u>	<u>205,00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8,401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0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78)	(1,1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722)	(37,00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4,059)	(16,48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6,642</u>	<u>(54,63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173</u>	<u>12,02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73,482)	388,4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28,814</u>	<u>840,40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55,332</u>	<u>\$ 1,228,8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陳雅子



經理人：林聖智



會計主管：林增鑫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54 年 10 月 5 日，為一上市公司，主要業務為各種工業用縫紉機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裝配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原於 88 年 6 月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並於 89 年 9 月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

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商品、在途存貨及其他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租賃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本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

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公司政策所訂之期間，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於商品起運前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自營商店銷售則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認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九）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

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89	\$ 1,59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03,658	658,18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50,085	569,035
	<u>\$ 1,055,332</u>	<u>\$ 1,228,81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3.020%	0.001%~3.400%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上市(櫃)股票		
JUKI Corporation	<u>\$ 34,344</u>	<u>\$ 24,56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日本 JUKI Corporation 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外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 行定期存款	<u>\$ 86,830</u>	<u>\$ 87,296</u>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2.30% 及 3.20%。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7,999	\$ 128,782
減：備抵損失	(6)	(13)
	<u>\$ 57,993</u>	<u>\$ 128,769</u>
因營業而發生	\$ 57,999	\$ 128,782
減：備抵損失	(6)	(13)
	<u>\$ 57,993</u>	<u>\$ 128,76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90,447	\$ 690,425
減：備抵損失	(29,604)	(47,679)
	<u>\$ 960,843</u>	<u>\$ 642,74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45至180天，且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61~ 180天	逾期180~ 360天	逾期超過 3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01%-0.1%	0.1%-1%	1%-25%	25%-50%	75%-100%	
總帳面金額	\$ 934,784	\$ 40,539	\$ 10,840	\$ 44,736	\$ 802	\$ 16,745	\$ 1,048,44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88)	(37)	(109)	(12,230)	(401)	(16,745)	(29,610)
攤銷後成本	\$ 934,696	\$ 40,502	\$ 10,731	\$ 32,506	\$ 401	\$ -	\$ 1,018,836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61~ 180天	逾期180~ 360天	逾期超過 36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01%-0.1%	0.1%-1%	1%-25%	25%-50%	75%-100%	
總帳面金額	\$ 672,278	\$ 25,598	\$ 1,117	\$ 38,626	\$ 61,962	\$ 19,626	\$ 819,20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67)	(27)	(10)	(6,369)	(21,593)	(19,626)	(47,692)
攤銷後成本	\$ 672,211	\$ 25,571	\$ 1,107	\$ 32,257	\$ 40,369	\$ -	\$ 771,5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

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7,692	\$ 27,73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0,26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7,919)	-
外幣兌換差額	(163)	(304)
年底餘額	<u>\$ 29,610</u>	<u>\$ 47,692</u>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 56,351	\$ 42,413
製 成 品	529,827	344,354
原 物 料	399,396	308,406
在 製 品	186,698	124,875
在途存貨	44,848	13,413
其他存貨	4,730	5,229
	<u>\$ 1,221,850</u>	<u>\$ 838,69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384,935	\$ 1,248,75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一)	(20,783)	27,676
未分攤製造費用(二)	44,240	128,448
存貨報廢損失	7,623	4,166
	<u>\$ 2,416,015</u>	<u>\$ 1,409,043</u>

(一)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及銷售數量上揚所致。

(二) 未分攤製造費用包含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於停工期間之相關支出。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喜路堡拉丁美洲公司	工業用縫紉機及零 組件之買賣、維護 及進出口業務	100.00%	100.00%	80年設立於美國。
本 公 司	新加坡喜路堡投資公 司(新加坡喜路堡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87年設立於新加坡。
本 公 司	喜路堡越南公司	工業用縫紉機及零 組件之買賣、維護 及進出口業務	100.00%	100.00%	108年設立於越南。
新加坡喜路堡 公司	寧波高林銀箭機電有 限公司(寧波高銀 公司)	經營工業縫紉機零 件、配件及其設備 之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94年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喜路堡拉丁美 洲公司	Young Da LLC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1年6月設立於美國。

十二、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自 用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360,117	\$ 969,565	\$ 1,289,961	\$ 16,894	\$ 283,717	\$ 2,920,254
增 添	-	-	4,761	6,278	4,892	15,931
處 分	-	-	(37,500)	(4,537)	(2,231)	(44,268)
淨兌換差額	(576)	(4,003)	(6,614)	(42)	(1,262)	(12,49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59,541	\$ 965,562	\$ 1,250,608	\$ 18,593	\$ 285,116	\$ 2,879,420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86,861	\$ 1,220,529	\$ 10,990	\$ 255,089	\$ 1,873,469
折舊費用	-	36,370	12,406	2,318	11,212	62,306
處 分	-	-	(34,752)	(4,083)	(2,231)	(41,066)
淨兌換差額	-	(2,002)	(6,382)	(23)	(1,131)	(9,53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421,229	\$ 1,191,801	\$ 9,202	\$ 262,939	\$ 1,885,17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359,541	\$ 544,333	\$ 58,807	\$ 9,391	\$ 22,177	\$ 994,249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361,199	\$ 963,134	\$ 1,255,970	\$ 18,680	\$ 274,203	\$ 2,873,186
增 添	-	139	714	1,279	6,673	8,805
處 分	-	(99)	(3,564)	(3,563)	(1,913)	(9,139)
重分類	-	-	17,476	393	1,514	19,383
淨兌換差額	(1,082)	6,391	19,365	105	3,240	28,01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60,117	\$ 969,565	\$ 1,289,961	\$ 16,894	\$ 283,717	\$ 2,920,254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346,114	\$ 1,192,587	\$ 12,286	\$ 241,820	\$ 1,792,807
折舊費用	-	36,087	12,435	2,206	12,098	62,826
處 分	-	(45)	(2,972)	(3,563)	(1,722)	(8,302)
淨兌換差額	-	4,705	18,479	61	2,893	26,13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386,861	\$ 1,220,529	\$ 10,990	\$ 255,089	\$ 1,873,469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360,117	\$ 582,704	\$ 69,432	\$ 5,904	\$ 28,628	\$ 1,046,785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年
工程系統	5至16年
其他	5至11年
機器設備	3至11年
運輸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39,331	\$ 40,720
建築物	2,144	2,858
運輸設備	754	-
	<u>\$ 42,229</u>	<u>\$ 43,578</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增添		
建築物	<u>\$ -</u>	<u>\$ 3,573</u>
運輸設備	<u>\$ 1,044</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171	\$ 1,155
建築物	714	715
運輸設備	290	445
	<u>\$ 2,175</u>	<u>\$ 2,315</u>

合併公司所承租位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相關使用權資產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十四。上述使用權資產相關金額，未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059</u>	<u>\$ 703</u>
非流動	<u>\$ 1,887</u>	<u>\$ 2,17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運輸設備	4.75%	-
建築物	1.60%	1.6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位於中國之若干土地使用，租賃期間為 5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門市使用，租賃期間為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份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054</u>)	(\$ <u>1,21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門市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u>	<u>使用權資產</u>	<u>合 計</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71,030	\$ 5,293	\$ 276,323
淨兌換差額	(<u>202</u>)	(<u>29</u>)	(<u>23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70,828</u>	<u>\$ 5,264</u>	<u>\$ 276,092</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1,561	\$ 2,313	\$ 73,874
折舊費用	2,250	118	2,368
淨兌換差額	(<u>93</u>)	(<u>12</u>)	(<u>105</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3,718</u>	<u>\$ 2,419</u>	<u>\$ 76,13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97,110</u>	<u>\$ 2,845</u>	<u>\$ 199,955</u>

(接次頁)

(承前頁)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70,444	\$ 5,211	\$ 275,655
淨兌換差額	<u>586</u>	<u>82</u>	<u>668</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030</u>	<u>\$ 5,293</u>	<u>\$ 276,323</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69,064	\$ 2,161	\$ 71,225
折舊費用	2,221	116	2,337
淨兌換差額	<u>276</u>	<u>36</u>	<u>312</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1,561</u>	<u>\$ 2,313</u>	<u>\$ 73,874</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99,469</u>	<u>\$ 2,980</u>	<u>\$ 202,449</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20 至 26 年
工程系統	5 至 16 年
使用權資產	43 至 49 年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位於中國寧波地區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3~5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22,054	\$ 17,038
第2年	24,141	9,000
第3年	24,227	-
第4年	15,831	-
第5年	14,400	-
5年以上	<u>12,000</u>	<u>-</u>
	<u>\$112,653</u>	<u>\$ 26,038</u>

合併公司座落於中國大陸寧波市鄞州區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機構寧波威遠評估師事務所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74,693</u>	<u>\$ 88,372</u>

合併公司坐落於桃園市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472,164</u>	<u>\$ 383,563</u>

使用權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以預期租金收入扣除所有預期支付之給付後之淨額評價，再加計已認列相關之租賃負債後之金額。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9,148
單獨取得	3,607
處 分	(2,862)
重 分 類	526
淨兌換差額	(2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392</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0,770)
攤銷費用	(7,398)
處 分	2,862
淨兌換差額	1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5,28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5,105</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7,603
單獨取得	3,905
處分	(2,449)
淨兌換差額	<u>8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9,148</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5,890)
攤銷費用	(7,272)
處分	2,449
淨兌換差額	(<u>57</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70)</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8,37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1至10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十六、其他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收款	\$ 6,616	\$ 9,388
其他	<u>606</u>	<u>594</u>
	<u>\$ 7,222</u>	<u>\$ 9,982</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3,684	\$ 1,257
預付設備款	14,695	621
其他	<u>244</u>	<u>392</u>
	<u>\$ 18,623</u>	<u>\$ 2,270</u>

十七、借款

(一) 短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238,401</u>	<u>\$ -</u>

銀行信用借款之利率於110年12月31日為0.51840%~1.19688%。

(二)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	\$ 10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u>	<u>(100,000)</u>
長期借款	<u>\$ -</u>	<u>\$ -</u>

合併公司於108年12月13日為外銷工業用縫紉機及其零組件營運資金所需，並依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之「機器設備輸出貸款」要點，取得新動撥之長期銀行信用借款100,000仟元，借款利率係以3個月期TAIBOR利率加碼0.18%計算，並於110年6月11日到期一次償還，有效年利率於109年12月31日為0.51744%。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u>	<u>\$ 17</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504,231</u>	<u>\$ 365,117</u>

購買原物料之平均賒帳期間為3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9,043	\$ 26,659
員工及董事酬勞	10,830	-
應付休假給付	7,253	6,421
應付佣金	15,394	22,118
其他	<u>66,005</u>	<u>61,156</u>
	<u>\$ 148,525</u>	<u>\$ 116,354</u>
<u>其他負債</u>		
合約負債	\$ 48,054	\$ 35,471
其他	<u>559</u>	<u>456</u>
	<u>\$ 48,613</u>	<u>\$ 35,92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非流動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535	\$ 535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美國及越南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大陸、美國及越南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8,053	\$ 67,86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956)	(36,30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6,097</u>	<u>\$ 31,55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9年1月1日	\$ 69,290	(\$ 32,406)	\$ 36,88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6	-	196
利息費用（收入）	519	(246)	273
認列於損益	715	(246)	4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76)	(1,17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029	-	2,02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597)	-	(3,5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68)	(1,176)	(2,744)
雇主提撥	-	(3,050)	(3,050)
福利支付	(571)	571	-
109年12月31日	67,866	(36,307)	31,55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01	-	201
利息費用（收入）	254	(137)	117
認列於損益	455	(137)	3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5)	(52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432	-	1,43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632)	-	(63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75	-	3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75	(525)	650
雇主提撥	-	(6,430)	(6,430)
福利支付	(1,443)	1,443	-
110年12月31日	\$ 68,053	(\$ 41,956)	\$ 26,09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500%	0.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1,261)	(\$ 1,363)
減少 0.25%	<u>\$ 1,298</u>	<u>\$ 1,40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247</u>	<u>\$ 1,349</u>
減少 0.25%	(\$ 1,218)	(\$ 1,31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733</u>	<u>\$ 69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4 年	8.1 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3,608</u>	<u>183,608</u>
已發行股本	<u>\$ 1,836,081</u>	<u>\$ 1,836,08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85,553	\$ 85,553
合併溢額	<u>114,042</u>	<u>114,042</u>
	<u>\$199,595</u>	<u>\$199,59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三(九)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u>-</u>	\$ <u>2,972</u>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 <u>4,712</u>)	\$ <u>15,218</u>
現金股利	\$ <u>36,722</u>	\$ <u>37,002</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0.2	\$ 0.2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u>17,094</u>
特別盈餘公積	\$ <u>2,758</u>
現金股利	\$ <u>127,476</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0.7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162,629)	(\$180,483)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u>10,580</u>)	<u>17,854</u>
年底餘額	(\$ <u>173,209</u>)	(\$ <u>162,62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u>36,664</u>)	(\$ <u>23,523</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u>7,821</u>	(<u>13,141</u>)
年底餘額	(\$ <u>28,843</u>)	(\$ <u>36,664</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仟股)
110年1月1日股數	-	-
本年度增加	<u>1,500</u>	<u>-</u>
110年12月31日股數	<u>1,500</u>	<u>-</u>
109年1月1日股數	-	-
本年度增加	-	1,400
本年度減少	<u>-</u>	<u>1,400</u>
109年12月31日股數	<u>-</u>	<u>-</u>

本公司於109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9年3月30日至109年5月21日買回公司普通股股票，已執行買回庫藏股票1,400仟股，購入成本為16,489仟元。

本公司於109年7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票1,400仟股計16,489仟元，並訂定減資基準日為109年7月2日，業已於109年8月4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註銷後股本、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分別減少14,000仟元、1,836仟元及653仟元。

本公司於110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士氣並留住優秀人才，擬購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本公司於110年3月26日至110年5月24日買回公司普通股股票計1,500仟股，購入成本為24,059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946,998</u>	<u>\$ 1,609,928</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u>\$ 960,843</u>	<u>\$ 642,746</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附註十九）	<u>\$ 48,054</u>	<u>\$ 35,471</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三、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u>\$ 20,545</u>	<u>\$ 18,283</u>
股利收入	871	1,174
政府補助收入	700	18,657
其他	<u>11,575</u>	<u>6,812</u>
	<u>\$ 33,691</u>	<u>\$ 44,92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489	\$ 1,106
外幣兌換淨損失	(22,661)	(49,032)
其他	(<u>6,773</u>)	(<u>7,324</u>)
	<u>(\$ 26,945)</u>	<u>(\$ 55,250)</u>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003	\$ 634
租賃負債之利息	76	62
	<u>\$ 2,079</u>	<u>\$ 696</u>

(四)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u>\$ 22,433</u>	<u>\$ 22,541</u>

(五) 減損損失 (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應收帳款	(\$ 17,912)	\$ 20,255
應收票據	(7)	7
	<u>(\$ 17,919)</u>	<u>\$ 20,262</u>

(六)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2,306	\$ 62,826
投資性不動產	2,368	2,337
使用權資產	2,175	2,315
無形資產	7,398	7,272
合 計	<u>\$ 74,247</u>	<u>\$ 74,75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979	\$ 46,941
營業費用	18,502	18,200
其他收入(投資性不動產 折舊費用)	2,368	2,337
	<u>\$ 66,849</u>	<u>\$ 67,4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05	\$ 635
推銷費用	-	7
管理費用	3,436	2,983
研發費用	3,457	3,647
	<u>\$ 7,398</u>	<u>\$ 7,272</u>

(七)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產生租金收入	\$ 1,651	\$ 1,633

(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061	\$ 6,28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十)	<u>318</u>	<u>469</u>
	<u>14,379</u>	<u>6,750</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96,185	260,132
勞健保費用	14,607	14,264
董事酬金	3,753	432
其他用人費用	<u>33,942</u>	<u>17,273</u>
	<u>448,487</u>	<u>292,10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62,866</u>	<u>\$ 298,85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5,197	\$ 171,660
營業費用	<u>157,669</u>	<u>127,191</u>
	<u>\$ 462,866</u>	<u>\$ 298,851</u>

(九)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8%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09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資訊揭露不適用；110 年度為稅前利益，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3.5%
董事酬勞	1.5%

金 額

	110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	7,581
董事酬勞		3,24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05,355	\$ 91,78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28,016)	(140,821)
淨（損）益	(\$ 22,661)	(\$ 49,032)

二四、所得稅費用（利益）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2,119	\$ 8,623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99	(525)
	<u>35,918</u>	<u>8,09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5,606</u>	(21,4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1,524</u>	<u>(\$ 13,386)</u>

會計所得（虧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242,979</u>	<u>(\$ 68,475)</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48,596	(\$ 13,69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112)	2,746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7,367	(7,57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9,301)	9,125
免稅所得	(140)	(3,591)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4,315	12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u>3,799</u>	<u>(5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1,524</u>	<u>(\$ 13,38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645)	\$ 4,46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956	(3,28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31)</u>	<u>54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820)</u>	<u>\$ 1,72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u>\$ 634</u>	<u>\$ 3,17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807</u>	<u>\$ -</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167	\$ -	(\$ 1,956)	\$ -	\$ 7,21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422	-	2,645	-	7,0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896	(1,224)	131	-	10,803
應付休假給付	1,369	170	-	(2)	1,537
備抵損失	7	14	-	-	21
備抵存貨跌價	31,795	(5,868)	-	(120)	25,80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58	912	-	-	2,470
固定資產殘值調整	26,729	590	-	(143)	27,176
外幣兌換	8,099	(2,801)	-	-	5,298
其他	462	(31)	-	-	431
	<u>\$ 95,504</u>	<u>(\$ 8,238)</u>	<u>\$ 820</u>	<u>(\$ 265)</u>	<u>\$ 87,82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u>\$ 232,009</u>	<u>\$ 27,368</u>	<u>\$ -</u>	<u>\$ -</u>	<u>\$ 259,377</u>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81	\$ -	\$ 3,286	\$ -	\$ 9,16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885	-	(4,463)	-	4,42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961	(516)	(549)	-	11,896
應付休假給付	1,391	50	-	(72)	1,369
備抵損失	838	(478)	-	(353)	7
備抵存貨跌價	24,748	10,215	-	(3,168)	31,79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205	(647)	-	-	1,558
固定資產殘值調整	25,727	5,144	-	(4,142)	26,729
外幣兌換	7,909	190	-	-	8,099
其他	508	(46)	-	-	462
	<u>\$ 91,053</u>	<u>\$ 13,912</u>	<u>(\$ 1,726)</u>	<u>(\$ 7,735)</u>	<u>\$ 95,50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u>\$ 239,581</u>	<u>(\$ 7,572)</u>	<u>\$ -</u>	<u>\$ -</u>	<u>\$ 232,009</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4 年度到期	\$ -	\$ 15,760
119 年度到期	<u>-</u>	<u>25,865</u>
	<u>\$ -</u>	<u>\$ 41,625</u>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u>	<u>\$ 1,24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94</u>	<u>(\$ 0.30)</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0.94</u>	<u>(\$ 0.3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u>\$ 171,455</u>	<u>(\$ 55,08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2,507	184,1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75</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2,982</u>	<u>184,16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其他	
短期借款	\$ -	\$ 238,401	\$ -	\$ -	\$ 238,401
長期借款	100,000	(100,000)	-	-	-
租賃負債	2,881	(978)	1,044	(1)	2,946
	<u>\$ 102,881</u>	<u>\$ 137,423</u>	<u>\$ 1,044</u>	<u>(\$ 1)</u>	<u>\$ 241,347</u>

109 年度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其他	
長期借款	\$ 100,000	\$ -	\$ -	\$ -	\$ 100,000
租賃負債	457	(1,148)	3,573	(1)	2,881
	<u>\$ 100,457</u>	<u>(\$ 1,148)</u>	<u>\$ 3,573</u>	<u>(\$ 1)</u>	<u>\$ 102,881</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設立至今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外上市（櫃）股票	\$ 34,344	\$ -	\$ -	\$ 34,344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外上市（櫃）股票	\$ 24,567	\$ -	\$ -	\$ 24,567

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2,163,995	\$ 2,090,3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34,344	24,56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824,031	548,40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款項－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51.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0.3%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

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 58,397 (i)	\$ 45,102 (i)	\$ 6,838 (ii)	\$ 9,084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存入資金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36,915	\$ 656,331
金融負債	2,946	2,88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02,325	657,135
金融負債	238,401	10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

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639 仟元及 5,571 仟元，主要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日本交易所之同產業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 5%／下跌 5%。110 及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將分別增加／減少 1,717 仟元及 1,22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總經理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部分客戶處於政經環境不穩定或外匯管制區域，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對該等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約分別佔總應收票據及帳款之 29% 及 37%。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位於前述地區之二十大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7% 及 2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45,747	\$ 198,727	\$ 208,282	\$ -	\$ -
租賃負債	93	186	837	1,923	-
浮動利率工具	44	138,892	100,160	-	-
	<u>\$ 245,884</u>	<u>\$ 337,805</u>	<u>\$ 309,279</u>	<u>\$ 1,923</u>	<u>\$ -</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143,691	\$ 197,597	\$ 140,201	\$ -	\$ -
租賃負債	62	124	558	2,232	-
浮動利率工具	30	84	100,116	-	-
	<u>\$ 143,783</u>	<u>\$ 197,805</u>	<u>\$ 240,875</u>	<u>\$ 2,232</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238,401	\$ 100,000
— 未動用金額	<u>400,000</u>	<u>778,880</u>
	<u>\$ 638,401</u>	<u>\$ 878,88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高林文化創意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廣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廣林投資)	實質關係人
林培嘉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161</u>	<u>\$ 36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款項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處分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 分		利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廣林投資	\$ 1,143	\$ -	\$ 689	\$ -

(四)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實質關係人	\$ -	\$ 3,573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林培嘉	\$ 2,178	\$ 2,881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u>財務成本</u>		
實質關係人	\$ 41	\$ 52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 月向實質關係人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均為 5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862	\$ 7,226
退職後福利	746	288
	<u>\$ 27,608</u>	<u>\$ 7,51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其他事項

109 年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美國與越南營業據點暫停營業、大陸寧波廠延後開工，復工後又因產能利用率偏低導致作業員流失嚴重，致 109 年營業收入大幅下降。雖國內疫情趨緩且政府陸續政策鬆綁，各國仍採取封閉式管理，全球經濟情勢持續緊縮，消費型態亦發生轉變，合併公司恢復正常營運之時程具不確定性。

110年隨着疫苗接種增加，疫情逐步緩和，各大經濟組織紛紛表達全球經濟將以顯著速度反彈的樂觀展望。預料成衣相關需求將成長勃發，影響工業用縫紉機產業亦有復甦良機。合併公司將持續聚焦於品質提升、重點區域布局與積極行銷策略的逐一落實，並推出性價比更優異的新產品，以期全年營收與獲利的有利成長。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31,502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 136,766
美金	50,256	27.6800 (美金:新台幣)	1,391,086
美金	20,979	6.3757 (美金:人民幣)	580,687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803	0.2405 (日圓:新台幣)	34,34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355	27.6800 (美金:新台幣)	591,106
美金	7,685	6.3757 (美金:人民幣)	212,733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41,622		4.3648	\$		181,672	
				(人民幣:新台幣)				
美金		34,558		28.4800			984,212	
				(美金:新台幣)				
美金		9,709		6.5249			276,512	
				(美金: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日圓		88,915		0.2763			24,567	
				(日圓:新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698		28.4800			304,679	
				(美金:新台幣)				
美金		1,896		6.5249			53,998	
				(美金:人民幣)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6,233)	1 (新台幣:新台幣)	(\$ 27,901)
人民幣	4.342 (人民幣:新台幣)	(6,842)	4.283 (人民幣:新台幣)	(21,201)
		(\$ 23,075)		(\$ 49,102)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而廠別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每一廠別使用類似之製程以生產類似之產品，且透過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合併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110及109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110及109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此外，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因應報導部門總資產之衡量金額未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薄類車	\$ 2,206,833	\$ 1,081,490
厚類車及零件商品	740,165	528,438
	<u>\$ 2,946,998</u>	<u>\$ 1,609,928</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實際銷售客戶之所在地區－中國、亞洲、日本、拉丁美洲及印度。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中 國	\$ 707,350	\$ 388,813	\$ 355,913	\$ 381,995
印 度	315,616	174,675	-	-
日 本	460,196	115,471	-	-
亞 洲	427,841	248,272	878,904	893,619
拉丁美洲	581,522	326,059	48,370	50,872
其 他	454,473	356,638	-	-
	<u>\$ 2,946,998</u>	<u>\$ 1,609,928</u>	<u>\$ 1,283,187</u>	<u>\$ 1,326,48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淨 額比例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淨 額比例
甲 客 戶	\$ 569,873	19%	\$ 181,071	11%
乙 客 戶	526,554	18%	313,013	19%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2)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金額 (註 2)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高林公司	寧波高銀公司	孫公司	\$ 1,823,746 (註 1)	\$ 138,401 (USD 5,000 仟元)	\$ 138,401 (USD 5,000 仟元)	\$ 138,401 (USD 5,000 仟元)	\$ -	3.79%	\$ 3,647,491 (註 3)	Y	N	Y

註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及背書保證之限額係以年度淨值 50% 為限。

註 2：係按年底匯率換算。

註 3：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年度之淨值為限。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高林公司	普通股股票 日本 JUKI 株式會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400	\$ 34,344	0.56%	\$ 34,344	註 1

註 1：公允價值係按 110 年底之收盤價及年底匯率計算。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高林公司	喜路堡拉丁美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571,678)	(25)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 211,106	24	註 1
	寧波高銀公司	孫公司	銷貨	(104,776)	(5)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41,698	5	
	寧波高銀公司	孫公司	進貨	1,563,573	78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547,888)	(89)	註 2
	喜路堡越南公司	子公司	銷貨	(95,769)	(4)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89,780	10	註 3
喜路堡拉丁美洲公司	高林公司	母公司	進貨	571,678	100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211,106)	(100)	註 1
寧波高銀公司	高林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563,573)	(62)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547,888	72	註 2
	高林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04,776	4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41,698)	(8)	
喜路堡越南公司	高林公司	母公司	進貨	95,769	98	視資金狀況	依約定價格	視資金狀況	(89,780)	100	註 3

註 1：未實現銷貨毛利 3,302 仟元。

註 2：未實現銷貨毛利 7,558 仟元。

註 3：未實現銷貨毛利 1,489 仟元。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對象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高林公司	喜路堡拉丁美洲公司	子公司	\$ 211,106	3.83	\$ -	-	\$ 159,595	\$ -
高林公司	喜路堡越南公司	子公司	89,780	1.77	-	-	11,127	-
寧波高銀公司	高林公司	最終母公司	547,888	3.85	-	-	547,888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高林公司	喜路堡拉丁美洲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11,10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4%
			1	銷貨收入	571,67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9%
		喜路堡越南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89,78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2%
			1	銷貨收入	95,7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3%
		寧波高銀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7,88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1%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69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1	存貨	5,98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1	銷貨收入	104,77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4%
		1	銷貨成本	1,557,58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53%	

註 1：0 為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為母公司對子公司。

2. 為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註 3)	本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高林公司	新加坡喜路堡公司	新加坡	投資、控股	\$ 1,089,612	\$ 1,089,612	2,000,000	100.00%	\$ 1,983,046	\$ 118,895	\$ 111,421 (註 1)	子公司
	喜路堡拉丁美洲公司	美國	工業用縫紉機之銷售業務	50,468	50,468	300	100.00%	133,152	22,558	22,558	子公司
	喜路堡越南公司	越南	工業用縫紉機之銷售業務	9,381	9,381	-	100.00%	3,074	2,858	2,858	子公司
喜路堡拉丁美洲公司	Young Da LLC	美國	一般投資業	55,360 (USD 2,000) (註 2)	55,360 (USD 2,000) (註 2)	-	100.00%	57,860	1,144	-	子公司

註 1：係調整母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註 2：係按年底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各月平均匯率換算。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 5：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5)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5)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5)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註 6)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5)
					匯出	收回						
寧波高銀公司	工業縫紉機零件、配件及其設備之製造與銷售。	\$ 1,010,320 (USD 36,500)	註 1	\$ 303,096 (USD 10,950)	\$ -	\$ -	\$ 303,096 (USD 10,950)	\$ 118,921	100%	\$ 111,447	\$ 1,964,023	\$ 417,608 (USD 15,087)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3)
\$ 303,096 (註 5) (USD 10,950)	\$ 1,010,320 (註 5) (USD 36,500)	\$ 2,188,495

註 1：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母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依據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註 4：係已調整母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 5：係按年底匯率換算。

註 6：係按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各月平均匯率換算。

註 7：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263,015	23.56%
林 郁 文	15,496,873	8.4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